



資治通鑑節要續編卷之二十八



武宗皇帝名海山。成宗之兄。順宗刺麻八剌之長子。裕宗真金之孫。母曰興聖皇后弘吉刺氏。封懷寧王。總兵北邊。屢

立戰功。至是即位。

在位五年 壽三十一

**丁未** 大德十一年夏五月帝即位于上

都大赦天下○六月癸巳朔以母弟愛

定廟制

育黎拔力八達為皇太子。哈刺哈孫仍  
右丞相。答刺海左丞相。○群臣定廟制。  
太祖之室居中。睿宗居西第一室。世祖  
西第二室。裕宗西第三室。順宗東第一  
室。成宗東第二室。制曰可。○秋七月。置  
官師府。設太師。太傅。太保。少師。少傅。少  
保。賓客。諭德。贊善。庶子。洗馬。率更令。丞  
司經令。丞。中允。文學。通事舍人。校書。正  
字等官。○加封孔子為大成至聖文宣

加封孔  
子大成  
至聖文  
宣王

王。詔曰。蓋聞先孔子而聖者。非孔子無  
以明。後孔子而聖者。非孔子無以法。所  
謂祖述堯舜。憲章文武。儀範百王。師表  
萬世者也。朕纂承丕緒。敬仰休風。循治  
古之良規。舉追封之盛典。加號大成至  
聖文宣王。遣使闕里。祀以太牢。於戲。父  
子之親。君臣之義。永惟聖教之尊。天地  
之大。日月之明。奚罄名言之妙。尚資神  
化。祚我皇元。翰林承旨閻復之辭也。○

復立尚書省

進以孝經

八月。中書省臣言。內降旨與官者。八百八十餘人。已除三百。未議者。猶五百餘人。請自今。越奏者。勿與。帝曰。卿等言是。自今。不由中書奏者。勿與官。○中書右丞。字羅帖木兒。以國字譯孝經。以進。帝曰。此乃孔子之微言。自王公達于庶民。皆當由是以行。其命中書省。刻板模印。諸王以下。皆賜之。○九月甲子。帝還大都。○詔復立尚書省。分理財用。以脫虎

脫。教化法魯忽丁。任尚書省。仍俾自舉官屬。命鑄尚書省印。御史臺臣言。至元中。阿合馬綜理財用。立尚書省。三載併入中書。其後桑哥用事。復立尚書省。事敗。又併入中書。自大德五年以來。四方地震水災。歲荐不登。百姓重困。便民之政。正在今日。今又為綜理財用。立尚書省。則外增置所司。濫設官吏。殆非益民之事也。且綜理財用。在人為之。若止命

中書整飭。未見不可。臣等隱而不言。懼  
將獲罪。帝曰。卿言良是。然此二人願任  
其事。姑聽其行。○冬十一月丙寅。帝朝  
龍福宮。上皇太后玉冊玉寶。○皇太子  
言。近蒙恩旨。以安西吉安平江為分地。  
租稅悉以賜臣。臣恐宗親兄弟援例。自  
五戶絲外。餘請輸之內帑。其陝西運司  
歲辦鹽十萬引。向給安西王。以此錢料  
酌與臣。惟陛下裁之。中書計會三路租

帝朝龍  
福宮

稅及鹽課所入。鈔四十萬錠。帝曰。皇太  
子所思甚善。歲以十萬錠給之。不足則  
再賜。○中書省臣言。前為江南大水。以  
茶鹽課折收米賑飢民。今商人輸米中  
鹽。以致米價騰踴。百姓雖獲小利。終為  
無益。臣等議茶鹽之課宜如舊。從之。○  
十二月。詔行世祖所行條格。中書省臣  
言。法者。譬之權衡。不可偏重。世祖已有  
定制。自元貞以來。以作佛事之故。放釋

行世祖  
條格

曲赦犯  
贓官吏

有罪失於太寬。故有司無所遵守。今請凡內外犯法之人。悉歸有司。依法裁決。又言律令者。治國之急務。當以時損益。未可輕議。請自世祖即位以來所行條格。校議歸一。遵而行之。制曰可。○詔改明年為至大元年。

**戊申**至大元年春正月朔。曲赦御史臺見繫犯贓官吏。止徵贓罷職。○中書省臣言近者百姓艱食。盜賊充斥。苟不嚴

建興慶  
官

治。將至滋蔓。宜遣使巡行。遇有罪囚。即行決遣。與隨處官吏共議弭盜方略。明立賞罰。或匿盜不申。或期會不至。或踰期不獲者。官吏連坐。又言江浙行省海賊出沒。殺虜軍民。其已獲者。例合結案待報。帝曰。弭盜安民事。為至重。宜即議行之。○二月。設尚衣。尚鞞。尚沐。尚輦。尚飾。六奉御。凡四十八員。隸尚服院。○三月。建興慶官。給鈔五萬錠。絲二萬斤。為

建太后也。○帝如上都。○命翰林國史院纂

脩順宗成宗實錄。○夏四月。高麗王王

章言。陛下令臣還國。復設官行征。東行

省事。高麗歲數不登。百姓乏食。又數百

人仰食其土。則民不勝其困。且非世祖

舊制。帝曰。先請立者。以卿言。今請罷亦

卿言。速遣使往罷之。○禁白蓮社。毀其

祠宇。以其人還隸民籍。○六月。鞏昌府

隴西寧遠縣地震。○雲南烏撒烏蒙。三

禁白蓮社

中書省  
臣言災  
殃欲避  
位

日之中。地大震者六。○哈刺哈孫罷出

鎮北邊。親王禿剌實諧之也。○秋七月。

庚申。有流星起自勾陳。南行。圓若車輪。

微有銳。經貫索而滅。○以塔思不花為

中書右丞相。乞台普濟為左丞相。○九

月。中書省臣言。夏秋之間。鞏昌地震。歸

德。暴風雨。泰安濟寧真定大水。廬舍蕩

析。人畜俱被其災。江浙飢荒之餘。疫病

大作。死者相枕籍。父賣其子。夫鬻其妻。

哭聲震野。有不忍聞。臣等不才。猥當大任。雖欲竭盡心力。而聞見淺狹。思慮不廣。以致政事多舛。有乖陰陽之和。百姓被其災殃。願退位以避賢路。帝曰。災害事有由來。非爾所致。汝等但當慎其所行。○帝還大都。○冬十月。蒲縣陵縣地震。○十一月。增官吏俸。以至元鈔依中統鈔數給之。止其祿米歲該四十萬石。吏員以九十月出身。如舊制。○十二月。

右相哈刺哈孫卒

故右丞相。哈刺哈孫卒。哈刺哈孫。斡刺納兒氏。為人威重。不安言笑。善騎射。工國書。重儒術。世祖錄勲臣。後命掌宿衛。號荅刺罕。自是人稱為荅刺罕。而不名。拜太宗正。用法平允。至元二十八年。出為湖廣行省平章政事。時江湖間多盜。哈刺哈孫至。則發卒悉禽誅之。水陸之途。始皆無梗。成宗之世。由江浙左丞相。入為中書左丞相。既拜命。斥言



治道必先守令

利之徒。一以節用愛民為務。大德七年。進右丞相言。治道必先守令。乃精遴選。定官吏。賦罪十二章。成宗歲幸上都。必留守京師。成宗弗豫。制出中宮。群邪黨附。而獨以身匡之。天下晏然。至是卒。○**巳酉**二年春正月。罷官師府。設賓客。諭德。贊善如故。○禁日者方士出入諸王公主近侍及諸官之門。○辛卯。皇太子及群臣上尊號曰統天繼聖欽文英武大

定二丁祭奠儀

章孝皇帝。乙未。恭謝太廟。丙申。詔天下弛山澤之禁。恤流移。毋令見戶包納差稅。○定制大成。至聖文宣王春秋二丁。釋奠。用大牢。○三月。梁王在雲南有風疾。以諸王老的代鎮雲南。○帝如上都。中書省臣奏。中書省百司之首。宜先汰冗員。帝曰。百司所汰。卿等定議。省臣去留。朕自思之。○夏四月。詔中都創皇城角樓。中書省臣言。今農事方殷。蝗蝻徧

皇太子  
言醫  
僧禁之  
非

野。百姓艱食。乞罷其役。帝曰。以皇城而無角樓。何以壯觀。先畢其功。餘者緩之。○皇太子言。宣政院先奉旨。毆西番僧者。截其手。詈之者。斷其舌。此法昔所未聞。有乖國典。且於僧無益。僧俗相犯。已有明憲。乞更其令。從之。○秋七月。樂實言鈔法大壞。請更鈔法。圖新鈔式以進。○八月。立尚書省。先是樂實又與保八議立尚書省。詔群臣議之。保八言。臣與

立尚書  
省

塔思不花等集議立尚書省事。臣竊思之。政事得失。皆前日中書省臣所為。今欲舉正。彼懼有累。孰願行者。臣今不言。誠以大事為懼。陛下若矜憐。臣等所議立尚書省。舊事從中書。新事從尚書。惟陛下裁擇。帝許之。塔思不花言。此大事。遽爾更張。乞與諸老臣熟議。帝不從。○以乞台普濟為太傅。右丞相。脫虎脫為左丞相。三寶奴。樂實為平章政事。保八

改各處  
行中書  
省為行  
尚書省

為右丞。忙哥鐵木兒為左丞。王巖為參政。劉楫商議尚書省事。詔告天下。○詔天下敢有沮撓尚書省事者罪之。三寶奴言尚書省立。更新庶政。變易鈔法。用官六十四員。其中宿衛之士有之。品秩未至者有之。未歷仕者有之。此皆素習於事。既已任之。乞勿拘例。授以宣敕。制可。○改各處行中書省為行尚書省。朝廷得失。軍民利害。臣民有上言者。皆得

實封以聞。在外者赴所屬轉達。○頒行至大銀鈔。詔曰。昔我世祖皇帝始造中統交鈔。以便民用。歲久法墮。亦既更張。印造至元寶鈔。逮今二十三年。物重鈔輕。不能無弊。乃循舊典。改造至大銀鈔。頒行天下。至大銀鈔一兩。準至元鈔伍貫。白銀一兩。赤金一錢。隨路立平準行用庫。買賣金銀。倒換昏鈔。民間絲綿布帛。赴庫回易。依驗時估。給價中統交鈔。

詔書到日。限一百日。盡數赴庫倒換諸色物課程。如收至大銀鈔。以一當五。領行至大銀鈔。二兩至二釐。定為一十三等。以便民用。○帝還大都。○尚書省臣言古者設官分職。各有攸司。方今地大民衆。事益繁冗。若使省臣總挈綱領。庶官各盡厥職。其事豈有不治。頃歲省務壅塞。朝夕惟署押文案。事皆廢弛。天災民困。職此之由。自今以始。省部一切皆

尚書省  
言時政

令從宜處置。大事或須上請。得旨即行。用成至治。上順天道。下安民心。又言國家地廣民衆。古所未有。累朝格例。前後不一。執法之吏。輕重任意。請自太祖以來所行政令。九千餘條。刪除繁冗。使歸于一。編為定制。從之。○立常平倉以權物價。豐年糴粟麥米穀。俟價高之時。減價糴金銀。私相買賣。及海舶興販金銀銅錢綿絲布帛下海者。並禁之。○冬。十

立常平  
倉

月。庚戌朔。以皇太子為尚書令。○令州縣正官。以九年為任。○尚書省以錢穀繁剝。增戶部侍郎。員外郎各一員。又增禮部侍郎。郎中各一員。凡言時政者屬之。○詔天下釋大辟百人。以皇太后有疾故也。○增吏部郎中。員外郎。主事各一員。令考功以行黜陟。○十一月。尚書及太常禮儀院言。郊祀者國之大禮。今南郊之禮已行。而未備。北郊之禮尚未

親享太廟

舉行。今年冬至。祀天南郊。請以太祖皇帝配。明年夏至。祀地北郊。請以世祖皇帝配。制可。○十二月。親享太廟。上太祖聖武皇帝尊謚。廟號。及光獻皇后尊謚。又上睿宗景襄皇帝尊謚。廟號。及莊聖皇后尊謚。○詔封贈內外百官。三品以上者。許請謚。凡請謚者。許其家具本官平日勲勞。政績。德業。藝能。經由所在官司保勘。與本家所供相同。轉申吏部考

覆呈都省。都省準擬。令太常禮儀院驗事跡定謚。若勲戚大臣奉旨賜謚者。不在此例。

**庚戌**三年春正月。立皇后弘吉刺氏。○

定稅課法

定稅課法。諸色課程。並係大德十一年考較定。舊額元增。總為正額。折至元鈔作數。自至大三年為始。餘止以十分為率。增及三分以上為下酬。五分以上為中酬。七分以上為上酬。增及九分為最。

定稅課官等第

不及三分為殿。所設資品官員。以二周年為滿。○定稅課官等第。萬錠之上。設正提舉。同提舉。副提舉。各一員。千錠之上。設提領。大使。副使。各二員。五百錠之上。設提領。大使。副使。各一員。百錠之上。設大使。副使。各一員。○立資國院泉貨監。命以歷代銅錢與至大錢相參行用。○二月。尚書省臣言。昔至元鈔初行時。即以中統鈔本供億。及銷其板。今既行。

至大銀鈔。乞以至元鈔輸萬億庫。銷毀其板。止以至大鈔。與銅錢相權通行。為便。從之。又言昔世祖有旨。以叛王海都分地。五戶絲為幣帛。彼來降。賜之。藏二十餘年。今其子察八兒向慕德化。歸覲闕廷。請以賜之。帝曰。世祖謀慮深遠。若是。待諸王朝會。頒賞既畢。卿等備述其故。然後與之。使彼知愧。○三月。帝如上都。○夏。六月。襄陽。峽州。路。荆門州。大水。

襄陽荆  
峽汝州  
六安大  
水

山崩。壞官廨民居二萬一千八百二十九間。死者三千四百六十六人。○汝州大水。○六安州大水。死者五十二人。○秋。七月。循州大水。漂廬舍二百四十四間。死者四十三人。發米賑之。○九月。帝還大都。○敕諸司官濫設者。毋給月俸。○詔諭三寶奴等。去歲中書省奏諸司官員。遵大德十年定制。濫者汰之。今聞員冗如故。有不以聞而徑之任者。有旨

帝朝興  
聖宮

不奏而擅令之任。及之任者。並逮捕之。朕不輕釋。○冬十月。帝朝興聖宮。上皇太后尊號曰儀天興聖慈仁昭懿壽元。皇太后大赦天下。○三寶奴言省部官不肯勤恪署事。敕自今晨集暮退。苟或怠弛。不必以聞。便宜罪之。其到任或一再月辭以病者。杖罷不叙。又言故丞相和禮霍孫時。參議府左右司斷事官六部官。日具一膳。不然。則抱飢而退。稽誤

公事。今則無以為資。乞各賜鈔二百錠。規運取其息錢以為食。制曰。○以阿沙不花為右丞相。初為都指揮使時。帝封懷寧王。總兵漠北。問人才孰可大用。阿沙不花對曰。母弟脫脫將相才也。遂命脫脫從行。後果為名臣。及帝即位之後。有近臣帝前命賜鈔十五萬貫。阿沙不花頓首曰。以蹴鞠而受上賞。則竒技淫巧日進。而賢者日退矣。將如國家何。



臣死不敢奉詔。乃止。帝嘗御五花殿。丞相塔思不花。三寶奴等侍。阿沙不花見帝容色日悴。乃進曰。八珍之味。不知御萬金之身。不知愛。惟麩蘗是好。姬嬪是耽。是猶兩斧伐孤樹。未有不顛仆者。帝喜曰。非卿孰為朕言。因命進酒。又頓首曰。臣方欲陛下節飲。而反勸之。是臣之言。不信於陛下也。臣不敢奉詔。左右皆賀。帝得直臣。遂拜右相。○十一月丙申。

兩斧伐孤樹

有事於南郊。尊太祖皇帝配享昊天上帝。○十二月。冀寧地震。

帝崩于玉德殿

**辛亥**四年。春正月癸酉朔。帝不豫。免朝賀。大赦天下。○庚辰。帝崩于玉德殿。壽三十一。生於至元十八年。七月十九日。壬午。葬起輦谷。謚曰仁惠宣孝皇帝。廟號武宗。國語曰曲律皇帝。

**張美和按史臣曰**武宗承富有之業。慨然欲創治改法。以有為。故其封爵

太盛而遙授之官衆。錫賚太隆。而泛賞之恩溥。至元大德之政。於是稍有變更云。

皇太子  
罷尚書  
省誅姦  
臣

皇太子罷尚書省。誅脫虎脫。三寶奴。樂實保八。王羆。杖忙哥帖木兒。流之海南。以其變亂舊章。流毒百姓也。○罷總攝所。及各處僧官僧人。訴訟悉歸有司。御史臺臣言。白雲宗總攝所。統江南為僧之有髮者。不養父母。避役損民。乞追收

李孟領  
國學

璽書銀印。勒還民籍。從之。○命中書平章李孟領國子學。諭之曰。學校。人才所自出。卿等宜數詣國學。課試諸生。勉其德業。孟字道復。潞州上黨人。父唐。歷仕秦蜀。因徙居漢中。孟貫通經史。善論古今治亂。其家居授徒。遠近爭從之。名人商挺。王博文。折行輩與交。郭彥通稱之曰。宰輔之器也。○三月。庚寅。皇太子愛育黎拔力八達。即皇帝位於大明殿。詔

皇太子  
仁宗立

曰。昔先帝事太皇后。撫朕眇躬。孝友天至。由朕得託順考遺體。重以母弟之嫡。加有削平內難之功。於其踐祚。曾未踰月。授以皇太子寶。于今五年。先帝奄棄天下。勲戚元老咸謂大寶之承。既有成命。非與前聖賓天而始徵集宗親議所宜立者比。當稽周漢晉唐故事。正位宸極。朕以國恤方新。誠有未忍。是用經時。今則上奉皇太后勉進之命。下徇諸王

勸戴之勤。三月十八日。於大都大明殿。即皇帝位。凡尚書省誤國之臣。先已伏誅。同惡之徒。亦已放殛。百司庶政。悉歸中書。命丞相鐵木迭兒。平章政事李孟等。從新拯治。可大赦天下。○敕百司改

復至元  
舊制

陞品級者。悉復至元舊制。帝諭中書省。臣曰。卿等哀集中統。至元以來。條章擇曉。法律老臣斟酌重輕。折衷歸一。頒行天下。俾有司遵行。則抵罪者庶無冤抑。

又諭太府監丞曰。財用足。則可以養萬民。給軍旅。自今一繒之微。不言於朕。毋輒予人。○賜大都路民年九十者。人帛二疋。八十者。人帛一疋。○夏四月。以張驢為江浙平章。戒之曰。以汝先朝舊人。故命汝往。民為邦本。無民何以為國。汝其上體朕心。下愛斯民。○敕國子監師儒之職。有才德者。不拘品級。雖布衣亦選用。○罷至大錢鈔。詔曰。我世祖皇帝

罷至大  
錢鈔及  
資國院

參酌古今。立中統至元鈔法。天下流行。公私蒙利。五十年于茲矣。比者尚書省不究利病。輒意變更。既創至大銀鈔。又鑄大元至大銅錢鈔。以倍數太多。輕重失宜。錢以鼓鑄。弗給。新舊恣用。曾未再葺。其弊滋甚。爰咨廷議。允協輿言。皆願變通。以復舊制。其罷資國院。及各處泉貨監提舉司。買賣銅器。聽民自便。應尚書省已發各處至大鈔本。及至大銅錢。截

日封貯。民間行使者。赴行用庫倒換。仍免大都上都隆興差稅三年。○帝御便殿。李孟進言曰。陛下御極。物價頓減。方知聖人神化之速。敢以為賀。帝感然曰。卿等能盡力贊襄。使兆民乂安。庶幾天心克享。至於秋成。尚未可必。今朕踐祚。曾未踰月。寧有物價頓減之理。朕託卿甚重。此言非所賴也。孟愧謝。○命翰林國史院纂脩先帝實錄。及累朝皇后功

刊貞觀  
政要大  
學衍義

臣列傳。俾百司悉上事跡。○命刊貞觀政要。帝讀貞觀政要。諭侍臣曰。此書有益於國家。其譯以國語刊行。俾國人皆誦習之。又嘗有進大學衍義者。命王約等節而譯之。帝曰。治天下。此一書足矣。因命刊行。以賜臣下。○秋。閏七月。帝將還大都。皇太后以秋稼方盛。勿令鷹坊駝人衛士先往。庶免害稼擾民。敕禁止之。○平章完澤李孟言。方今用儒而老

李孟請  
擢任士

安南王  
入見

成凋謝。士成才者，請擢任國學翰林秘書太常。俾學者有所激勸。帝曰：卿言是也。自今勿限資級。果賢能，雖布衣亦用。○定國子生額。帝嘗諭省臣曰：國子學世祖皇帝深所注意。如平章不忽木等皆蒙古人，而教以成才。朕今親定國子生額為三百人，仍增陪堂生二十人。通一經者以次補伴讀。著為定式。○遙授湖廣平章安南國王陳益稷入見。言臣

自世祖朝來歸，妻子皆為國人所害。朝廷授以王爵，又賜漢陽田五百頃。俾自贍以終餘年。今臣年幾七十，而有司拘臣所受田，就食無所。帝謂省臣曰：安南國王慕義來歸，宜厚其賜，以懷遠人。其進勲爵，受田如故。○九月，詔改明年為皇慶元年。詔曰：朕賴天地祖宗之靈，纂承聖緒，永惟治古之隆。群生咸遂，國以乂寧。朕夙興夜寐，不敢怠遑。任賢使能。

詔明年  
改元

興滯補闕。庶其臻茲。歛時五福。用敷錫厥庶民。朕之志也。踰年改元。厥有彛典。○冬十二月。罷諸營繕。李孟奏錢糧為國家之本。世祖朝量入為出。恒務撙節。故倉庫充牣。今每歲支鈔六百餘萬錠。又土木營繕百餘處。計用數百萬錠。內降旨賞賜。復用三百餘萬錠。北邊軍需。又六七百萬錠。今帑藏見貯。止十一萬餘錠。若此。安能周給。自今不急浮費。宜

李孟請  
罷諸營  
繕浮費

悉停罷。帝納其言。

仁宗皇帝

名愛育。黎拔力八達。順宗次子。武宗同母弟也。

成宗崩。帝侍太后自懷州入燕。誅安西王之黨。迎武宗歸即位。武宗以帝為皇太子。武宗崩。遂即位焉。贛賊蔡五九作亂。平之。○天性慈孝。聰明恭儉。通達儒術。愛養民力。孜孜為治。一遵世祖成憲。為元盛德守文之主。

在位九年

壽三十六

帝諭御  
史省臣

壬子皇慶元年春正月。帝諭御史大夫

塔思不花曰。凡大臣不法。卿等劾奏毋

避朕自裁之。又諭中書省臣曰。翰林集  
賢儒臣。朕自選用。汝等毋得輒擬人言。  
御史臺任重。朕謂國史院尤重。御史臺  
是一時公論。國史院乃萬世公論也。○  
二月。徙大都路學周宣王石鼓于國子  
監。○五月。以生日為天壽節。○夏。四月。  
帝如上都。○敕皇子碩德八剌。置四宿  
衛。○五月。禁諸王毋得以農時出獵。擾  
民。至十月。方許獵。○六月。乙丑朔。日有

兩毛

食之。○丁卯。兩毛。○敕罷封贈。戒左右

守法度。勤職業。勿妄僥倖。加官。○秋。八

月。帝還大都。○安南王陳益稷來朝。○

冬。十月。雲南右丞筭只兒威有罪。國師

搠思吉幹節兒奏請釋之。帝斥之曰。僧

人宜誦佛書。官事豈當與耶。○十二月。

中書平章李孟致仕。以樞密副使張瑄

代之。瑄。淮陽王張弘範之子。成宗世。瑄

奉使川陝。問疾苦。卹孤貧。罷冗官。黜貪

李孟致仕



吏遷南臺侍御史。珪前官武階。至是換文階。

**癸丑**二年春二月。詔以錢糧造作訴訟等事。悉歸有司。以清中書之務。帝諭近臣曰。回回以寶玉鬻於官。朕思此物何足為寶。惟善人乃可為寶。善人用。則百姓安。茲國家所宜寶也。○三月丙午。立弘吉刺氏為皇后。○有星孛于東井。中書省臣覓忽魯言。臣等職專燮理。去秋

善人用  
則百姓  
安

郝天挺  
陳七事

至春亢旱。民間乏食。而又隕霜雨沙。上天示變。皆由不能宣上恩澤。致茲災異。乞黜臣等以當天心。帝曰。事豈關汝輩邪。其勿復言。○御史中丞郝天挺上疏論時政。陳七事。曰。惜名爵。抑浮費。止括田。久任使。論好事。獎農務。本勵學。養士。帝嘉納。詔中書舉行之。○帝以久旱於宮中焚香默禱。又遣官分禱諸祠。甘雨大注。○夏四月。帝如上都。○御史臺臣

言富民。夤緣特旨。濫受官爵。徼政宣徽用人。率多罪廢之流。近侍託貧乏。互奏恩澤。西僧以作佛事之故。累釋重囚。外任之官。身犯刑憲。輒營求內旨。以免罪。諸王駙馬寺觀。臣僚土田。每歲徵租。亦極為擾民。請悉革其弊。制曰。可。○六月。京師地再震。○以李孟為翰林學士承旨。先是孟為平章政事時。言人君之柄在刑賞。賞一善而天下勸。罰一惡而天

李孟入翰林

下懲。所施失當。何以為治。僧道既為出世法。何用官府。乃奏寃死者復官。濫爵者悉追奪。罷僧道官。孟又言於帝曰。貴賤有章。所以定民志。賜予有節。所以勸臣下。請各為之限制。帝皆從之。孟在政府。多所補益。而自視常若不及。乞罷政權。避賢路。帝曰。朕在位。必卿在中書。朕與卿相終始。自今其勿復言。既而賜爵秦國公。御書秋谷二字。以賜識。以璽。

閣建崇文

十賢從祀夫子廟庭

入見必命坐。字而不名。賜鈔十萬貫。又為治第。孟曰。所望於陛下者。非富貴之謂也。悉辭不受。至是為翰林學士承旨。○建崇文閣於國子監。以宋儒周敦頤。程顥。程頤。張載。邵雍。司馬光。朱熹。張栻。呂祖謙。及故中書左丞許衡。從祀孔子廟庭。○秋七月。江浙行省。以新安儒士程復心所著四書集註章圖纂釋來上。詔擢用之。復心辭不受。○八月。帝還大

舉詔行科

都。○九月。京師大旱。帝問弭災之道。翰林學士程鉅夫舉湯禱桑林之事以對。帝獎諭之。○冬十月。以行科舉詔天下。期以皇慶三年八月。天下郡縣興其賢者能者。充貢有司。次年二月。會試京師。中選者親策之于庭。賜以及第出身有差。帝謂近臣曰。朕所願者。安百姓以圖至治。然匪用儒士。何以致此。設科取士。庶得真儒之用。而治道可興也。以李孟

請行科舉取士。故有是詔。○十二月。京師以久旱。民多疾疫。帝曰。此皆朕之責也。赤子何罪。明日大雪。

**甲寅**延祐元年。春正月。敕各省平章為首者。及漢人省臣一員。專意訪求遺逸。苟得其人。先以名聞。而後致之。○詔改元延祐。釋天下流以下罪囚。○中書省臣禿魯忽等。復以災變乞罷。不允。○三月。帝如上都。○以合散為中書右丞相。

訪求遺逸

俾不絕祀

監脩國史。○晉寧民侯喜兒。昆弟五人。並坐法當死。帝歎曰。彼一家不幸而有是事。其擇情輕者一人。杖而出之。俾養其父母。不絕其祀。○夏四月。大寧路地震。有聲如雷。○敕郡縣官勤職者。加賜幣帛。○帝以資治通鑑載前代興亡治亂。命集賢院官擇其切要者。譯寫以進。○五月。京兆為故儒臣許衡立魯齋書院。降璽書旌之。○秋八月。帝還大都。○

立魯齋書院

冀寧汴梁及武安涉縣地震。壞官民廬舍。○冬十月。命樞密院設法教練士卒。軍官襲職者。試以武事而後任之。○十二月。詔定官民衣服車輿制度。○敕中書省定議孔子五十三代孫當襲封者以名聞。○復以李孟為平章政事。

**乙卯**二年春正月。詔遣宣撫使分十二道。問民疾苦。黜陟官吏。○三月。廷試進士。賜護都沓兒。張起巖等五十六人。及

廷試進士

第出身有差。○四月朔日食。○賜進士

恩。榮宴於翰林院。○命李孟程鉅夫等

類集累朝條格。○帝如上都。○五月。秦

州成紀縣山移。是夜疾風電雹。北山南

移至夕河川。次日再移。平地突出土阜。

高者二三丈。陷沒民居。敕遣官覈驗賑

恤。○秋七月。贛州蔡五九作亂。陷汀州

寧化縣。僭稱王。江浙平章張驢討平之。

○御史臺臣言蔡五九之變。皆由昵匪

贛賊作亂

星變赦

馬丁經理田糧與郡縣橫加酷暴逼抑至此乞罷經理冒括田租制可○詔江浙領行農桑輯要○以星變赦天下左丞相合散等言彗星之異由臣等不才所致願避賢路帝曰此朕之愆豈卿所致其復乃職苟政有過差勿憚於改凡可以安百姓者當悉言之庶上下交脩天變可弭也○冬十一月封武宗長子和世球為周王○十二月旌表汀州寧

旌表孝行

化縣民賴祿孫孝行蔡五九之亂也祿孫負其母挈其妻子隨衆入山避之盜至衆散走祿孫守母不去盜將刃其母祿孫以身翼蔽曰寧殺我毋傷我母時母病渴覓水不得祿孫含唾香句反吐沫也之盜相顧駭歎不忍害反取水與之有掠其妻去者衆責之曰柰何辱孝子婦使歸之事聞特賜旌表

丙辰

三年春三月敕遣周王之雲南置

封孟子  
父母

皇太子

周王常侍府○帝如上都○夏四月。敕衛輝昌平守臣脩殷比干。唐狄仁傑祠。歲時致祭○六月。制封孟子父為邾國公。母為邾國宣獻夫人○秋。八月。帝還大都○九月。冀寧晉寧路地震○冬。十月。河南地震○十二月。立皇子碩德八刺為皇太子。兼中書令。樞密使

**丁巳**四年。春正月。帝謂侍臣曰。中書比奏百姓乏食。宜加賑恤。朕默思之。民飢

置義倉

若此。豈政有過差。以致然歟。向詔百司。務遵世祖成憲。宜勉力奉行。輔朕不逮。然嘗思之。惟省刑薄賦。庶使百姓可遂其生也○二月。敕郡縣各置義倉○三月。帝如上都○夏。六月。中書右丞相鐵木迭兒免。以內外監察御史四十餘人劾其姦貪不法也○秋。七月。秦州成紀縣山崩○冀寧地震○帝出見衛士有弊衣者。駐馬問之。荅曰。戍守邊鎮。踰十

五年。以故負耳。帝曰。此輩久勞于外。留  
守官未嘗以聞。非朕親見。何由知之。自  
今有類於此者。必言於朕。因命賜之錢  
帛。○八月。帝還大都。右丞相合散奏事  
畢。帝問卿等日所行者何事。對曰。臣等  
第奉行詔旨而已。帝曰。卿等何嘗奉行  
朕旨。雖祖宗遺訓。朝廷法令。皆不遵守。  
夫法者所以辨上下。定民志。自古及今。  
未有法不立而天下治者。使人君制法。

諭導法  
令

宰相能守而勿失。則下民知所畏避。綱  
紀可正。風俗可厚。其或法弛民慢。怨言  
並起。欲求治安。豈不難哉。○以伯荅沙  
為中書右丞相。合散為左丞相。○嶺北  
地震三日。○冬十一月。置詹事院。

**戊午**五年。春。正月。懿州地震。○二月。朔。  
日食。○和寧地震。○秦州泰安縣山崩。  
○敕杭州守臣。春秋祭淮安忠武王伯  
顏祠。○三月。御試進士。賜忽都達兒。霍希

御試進  
士



賢以下五十人。及第出身有差。○書金字歲經。給金九百兩。銀百五十兩。○夏四月。帝如上都。○德慶路地震。鞏昌隴西縣大雨。南土山崩。壓死居民。給糧賑之。○六月。御史臺臣言。昔遣張驢等經理江浙。江西河南田糧。虛增糧數。流毒生民。已嘗奉旨。俟三年徵租。若江浙江西。當如例輸之。其河南請減半徵之。制曰。可。○秋七月。御史中丞趙簡言。皇太

刊栽桑圖

子春秋鼎盛。宜選耆儒。敷陳道義。訪求碩學。分進講讀。實宗社無疆之福。帝從之。○加封楚三閭大夫屈原為忠節清烈公。○八月。帝還大都。○大司農買住等進司農丞苗好謙所撰栽桑圖說。帝曰。農桑衣食之本。此圖甚善。命刊印千帙。散之民間。又以江浙行省所印大學衍義五十部。賜朝臣。○十一月。集賢學士曲出言。陸淳所著春秋纂例。辯疑。微

旨三書。有益後學。請令江西行省鈇梓以廣其傳。從之。

**巳未**

六年春正月。帝御嘉禧殿。謂侍臣

曰。卿等以朕居帝位為安耶。朕惟太祖

創業艱難。世祖混一疆宇。兢業守成。恒

恨不能當天心。繩祖武。使萬方百姓樂

得其所。朕念慮在此。固非卿等所知也。

○二月朔日食。○三月。以禿禿合為御

史大夫。諭之曰。御史大夫。職任至重。以

兢業守成

卿勲舊之裔。故特授汝。當思乃祖乃父忠勤王室。仍以古名臣為法。否則將墜汝家聲。負朕委任之意矣。○夏四月中

書省臣言雲南土官病故。子姪兄弟襲之。無則妻承夫職。遠方蠻夷。頑獷難制。必任土人。可以集事。今或缺員。宜從本俗。權職以行。制曰。可。○以鐵木迭兒為太子太師。內外監察御史四十餘人劾其逞私蠹政。難居師保之任。不聽。○秋

七月。皇姊大長公主祥哥剌吉作佛事。釋全寧府重囚二十七人。帝聞之怒。敕按問全寧守臣阿從不法。仍追所釋囚還獄。○八月。帝還大都。敕諸司有受命不之官。及避繁劇託故去職者。奪其宣敕。○御史臺臣言。比者官以倖求罪。以賂免。乞凡內外官。非勲舊有資望者。不許驟陞。諸犯贓罪已款伏。及當鞫而幸免者。悉付元問官。以竟其罪。其貪污受

命皇太子決政

刑奪職不叙者。黃緣近侍。出入內庭。覬倖名爵。宜斥逐之。帝皆納其言。○冬十月。授皇太子玉冊。○十二月。命皇太子參決國政。○追封宋儒周惇頤為道國公。○癸酉夜。大風雪甚寒。帝謂侍臣曰。朕與卿等居暖室。宗戚昆弟遠戍邊塞。曷勝其苦。歲賜錢帛。可不遍及耶。

**庚申**七年春正月辛巳朔。日有食之。帝齋居損饌。輟朝賀。○中書省臣言白雲

帝崩于  
光天殿

宗總攝沈明仁強奪民田二萬頃誑誘愚俗十萬人私賂近侍妄受名爵已奉旨追奪請汰其徒還所奪民田其諸不法事宜令覈問帝曰朕知沈明仁姦惡其嚴鞫之○江浙行省丞相黑驢言沈明仁擅度僧四千八百餘人獲鈔四萬餘錠既已辭伏今遣其徒沈崇勝潛赴京師行賂求援請逮赴江浙併治其罪從之○丁亥帝不豫辛丑帝崩于光天

宮壽三十六至元二十二年乙酉三月丙子生癸卯葬起輦谷群臣上謚曰聖文欽孝皇帝廟號仁宗國語曰普顏篤皇帝

尚儒術  
能維持  
綱常

張美和按史臣曰仁宗天性慈孝聰

明恭儉通達儒術亦留心釋典嘗曰脩身治國儒道為大又曰儒者之所以可尚者以能維持三綱五常之道耳平居服御質素澹然無欲不事遊畋不喜征伐不崇貨利嘗有近侍言

賈人售美珠者。帝曰。吾服御雅不喜飾以珠璣。生民膏血。不可輕耗。汝等當廣進賢才。以恭儉愛人相規。不可以奢靡蠹財相導。言者慚而退。事皇太后終身不違顏色。待宗戚勲舊。始終以禮。大臣親老。時加恩賚。大官進膳。必分賜貴近。有司奏大辟。每慘怛移時。其孜孜為治。一遵世祖成憲。以致太平。文物典章。號為極盛也。

焚香請代

太后命以太子太師鐵木迭兒為右丞相。初仁宗不豫。皇太子憂形于色。每夜焚香泣告于天。請以身代。及崩。皇太子哀毀過禮。素服寢于地。日歆一粥。○徽政院使失列門。以太后命請更朝官。皇太子曰。此豈除官時耶。且先帝舊臣。豈宜輕動。俟予即位。諮於宗親元老。賢者任之。邪者黜之。可也。○參議中書省事乞失監坐鬻官。刑部以法當杖。太后命

皇太子即位

答之。皇太子曰：不可。法者天下之公。徇私而輕重之，非示天下以公也。卒正其罪。○司農卿完者不花言：先帝以土田頒賜諸臣者，宜悉歸之官。皇太子問所賜為誰，對曰：左丞相阿散所得為多。皇太子曰：卿等當以公心輔朕。卿於先朝嘗請海舶之稅，以阿散奏而止。今所言乃復私憾，非公議也。豈輔弼之道耶。○三月，皇太子碩德八剌即皇帝位，尊太

后為太皇太后。鐵木迭兒進開府儀同三司，上柱國太師。○夏四月，有事于太廟。○帝如上都。○詔還七寶帶。有獻七寶帶者，因近臣以進。帝曰：朕登大位，不聞卿薦賢才，而為人進帶，是以利誘朕也。其還之。○鐵木迭兒以四川行省平章趙世延嘗劾其姦誣，以不敬下獄，請殺之，不許。帝幸涼亭，從容謂近侍曰：頃者鐵木迭兒必欲寘趙世延於死地，朕

不納誣害忠良

素聞其忠良。故每奏不納。左右皆稱萬  
歲。○冬十月。帝還大都。詔太常院臣曰。  
朕將以四時躬祀太室。宜與群臣集議  
其禮。此追遠報本之道。毋以朕勞於對  
越而有所損。其悉遵典禮行之。○十一  
月。丙子朔。帝御齋宮。丁丑。恭謝太廟。至  
仁宗太室。即流涕。左右感動。○敕翰林  
國史院纂脩仁宗實錄。○詔各郡建帝  
師八思巴殿。其制視孔子廟有加。○翰

譯大學  
衍義

林學士忽都魯兒。譯進宋儒真德秀大  
學衍義。帝曰。脩身治國。無踰此書。賜鈔  
伍萬貫。○河南飢。帝問其故。群臣莫對。  
帝曰。良由朕治道未洽。卿等又不盡心  
乃職。委任非人。致陰陽失和。災害荐至。  
自今各務勤恪。以應天心。毋使吾民重  
困。可也。○以拜住為平章政事。拜住進  
鹵簿圖。帝以唐制用萬二千三百人。太  
多。乃定大駕為三千二百人。法駕為二

以拜住  
為丞相

千五百人拜住。丞相安童之孫。仁宗朝拜太常禮儀院使。進金紫光祿大夫。加開府儀同三司。每退食。必延儒者問古今得失。初帝在東宮。召之拜住對使者曰。嫌疑之際。君子所慎。我掌天子宿衛。而與東宮私往來。我固得罪。亦豈太子福耶。竟不往。至是拜平章政事。進左丞相。刑曹情可矜者。寬恕之。貪暴不法。必不少容。帝諭左右曰。爾輩慎之。苟陷國

詔改元

法。我雖曲赦。拜住不爾恕也。○十二月。詔改明年為至治元年。減天下租賦二分。包銀五分。

英宗皇帝 名碩德八剌。仁宗嫡子。性至孝。仁宗不豫。每夜

焚香泣告于天。願以身代。及即位。整屋僧圓明。道士劉志先。復以妖術作亂。捕獲誅之。用法無私。果於誅殺。姦黨畏罪。為御史大夫。鐵在位四年。壽二十一。失等所弒。

親享太廟

辛酉 至治元年。春正月。帝服袞冕享太廟。禮畢。謂群臣曰。一歲惟四祀。使人代



之不能致如在之誠實所未安。歲必親祀終朕之身。廷臣或言祀事畢宜赦天下。帝曰。恩可常施。赦不可屢下。使殺人獲免。則死者何辜。遂命中書陳便宜行之。○帝欲以元夕張燈。結綵樓於宮中設宴。時居先帝喪。叅議中書省事張養浩上疏拜住謂當進諫。即袖其疏入奏。帝大怒。既而曰。非張希孟不敢言。即命罷之。賜養浩金織幣一。帛一。以旌其直。

賜幣旌直

○殺監察御史觀音保。鎖咬兒哈的迷失。竄成珪。李謙亨於奴兒干。以其諫造壽安山佛寺也。○三月。廷試進士大普化。宋本等六十四人。賜及第。出身有差。○帝如上都。○夏。六月朔。日食。○秋。七月。蓋屋音周室。僧圓明作亂。遣樞密院判官章台督兵捕之。○邵陽道士劉志先。以妖術謀作亂。復命章台捕之。○秋。九月。帝還大都。○冬。十月。妖僧圓明等

僧道以妖術作亂伏誅

伏誅○群臣上尊號曰繼天躰道敬文  
仁武大昭孝皇帝○冬十二月立亦啓  
列氏為皇后

太皇太后崩

**壬戌**二年春三月帝如柳林夏四月如  
上都五月如五臺山以吳全節為玄教  
大宗師○閏月追封諸葛忠武侯為威  
烈忠武顯靈仁濟王○秋七月帝次應  
州至澤源州八月次奉聖州○九月太  
皇太后弘吉刺氏崩初仁宗議立太子

太后見武宗長子周王和世琜後為明宗有  
英氣而帝稍柔懦群小以周王立必不  
利於已遂擁立帝及帝即位太后来賀  
見帝有毅然之色太后退而悔曰不擬  
養此兒遂鬱鬱成疾而崩先是有告嶺  
北行省平章阿散中書平章黑驢及御  
史大夫脫忒哈徽政使失列門與故要  
東木妻謀廢立者左丞相拜住請鞫之  
帝曰彼若借太皇太后為詞柰何遂不

問而悉誅之。籍其家。○冬十月。以拜住為右丞相。帝嘗語拜住曰。朕委卿以大任。以乃祖木華黎佐太祖。安童相世祖。卿念祖宗令聞。豈有不盡心者乎。拜住再拜曰。陛下委臣以大任。臣有所畏者三。畏辱祖宗。畏天下事大。識見有未盡。畏年少不克負荷。無以報聖恩。惟陛下時加訓飭。幸甚。有言佛教可治天下者。帝以問拜住。對曰。清靜寂滅。自治可也。若

拜住為  
相三畏

治天下。捨仁義。則綱常亂矣。帝又嘗謂拜住曰。今亦有如唐魏徵之敢諫者乎。對曰。槃圓則水圓。孟方則水方。有太宗納諫之君。則有魏徵敢諫之臣。帝善之。○十一月朔。日食。御史李端言。近者京師地震。日月薄蝕。皆臣下失職所致。帝自責曰。是朕之過也。因敕群臣亦當脩飭。以謹天戒。端又言。朝廷雖設起居注。所錄皆臣下聞奏事目。上之言動。宜悉

書之以付史館。世祖以來所定制。度宜著為令。使吏不得為姦。治獄者有所遵守。從之。○平江路水損官民田四萬九千六百餘頃。免其租。南康建昌大水。山崩死者四十七人。命賑之。○十二月。西僧請釋囚。帝曰。惡人屢赦。反害善良。不許。○宣徽院臣言。世祖時。晁吉刺歲輸尚食羊二千。成宗時。增為三千。今請增五千。帝不許。命遵世祖初制。

命賑水災

吳澄入翰林

癸亥三年春正月。右丞相拜住言。前集賢侍講學士趙居信。直學士吳澄。皆有德老儒。請徵用之。帝曰。卿言適副朕意。更當搜訪山林隱逸之士。遂以趙居信為翰林承旨。吳澄為翰林學士。澄字幼清。撫州崇仁人。經傳悉通貫。用力聖賢之學。世祖朝。侍御史程鉅夫奉詔求賢江南。起澄至京師。未幾。以母老辭歸。成宗元貞初。澄遊龍興。時元明善為行省。

吳澄論  
朱陸之  
學

掾以文學自負。嘗問澄易詩書春秋奧義。歎曰。與吳先生言。如探淵海。遂執弟子禮。終其身。左丞董士選延之家。親執饋食。曰。吳先生。天下士也。既入朝。薦澄有道。以應奉翰林文字。召之。有司敦勸。久之。乃赴。而代者已至。澄即日南歸。仁宗朝為國子監丞。陞司業。澄嘗為學者言。朱子於道問學之功居多。而陸子靜以尊德性為主。問學不本於德性。其弊

必偏於言語訓釋。故學必以德性為本。議者遂以澄為陸氏之學。澄一夕謝去。諸生有不謁告而從之南者。俄拜集賢學士。以疾作不果赴。至是除翰林學士。○二月。帝畋于柳林。謂拜住曰。近者地道失寧。風雨不時。豈朕纂承大寶。行事有缺歟。對曰。地震自古有之。陛下自責固宜。良由臣等失職。不能燮理。帝曰。朕在位三載。於兆姓萬物。豈無乖戾之事。卿

大元通制

等宜與百官議。有便民利物者。朕即行之。○纂集大元通制成。一曰斷例。二曰條格。三曰詔赦。四曰令類。總二千五百三十九條。頒行天下。○三月。帝如上都。○禁僧道度牒符籙。以僧圓明。道士王道明。皆以作亂誅故也。○詔行助役法。遣使考視稅籍高下。出田若干畝。使應役之人更掌之。收其歲入。以助役費。官不得與。○夏五月。庚子。大風雨雹。拔柳林行宮內。

法行助役

外大木二千七百章。○帝御大安閣。見太祖世祖遺衣。皆縑素木綿。加補綴。嗟歎良久。謂侍臣曰。祖宗創業艱難。服用節儉。乃如此。朕焉敢忘之。○秋八月。帝自上都還。駐蹕南坡。是夕。御史大夫鐵失。及其弟宣徽使鎖南。典瑞院使脫火赤。知樞密院事也。先帖木兒。副使阿散。僉書章台。大司農失秃兒。前平章赤斤鐵木兒。及諸王按梯不花等謀逆。以鐵

鐵失等  
殺拜住  
殺帝於  
行幄

失所領阿剌衛兵為外應。鐵失赤斤鐵木兒殺丞相拜住。遂弒帝于行幄。年二十一。以大德七年癸卯三月甲子生也。從葬諸帝陵。謚曰睿聖文孝皇帝。廟號英宗。國語曰格堅皇帝。

明英宗剛

**張美和按史臣曰**英宗性剛明。嘗戒群臣曰。卿等居高位。食厚祿。當勉力圖報。苟或貧乏。朕不惜賜汝。若為不法。則必刑無赦。又嘗諭拜住曰。朕以

幼冲嗣承大業。錦衣玉食。何求不得。惟我祖宗櫛風沐雨以定天下。曾有此樂否。卿元勲之裔。當躰朕至懷。毋忝爾祖。拜住頓首曰。創業惟艱。守成不易。陛下之言及此。億兆之福也。八思吉思以罪下獄。帝謂左右曰。法者祖宗所制。非朕所得私。八思吉思雖事朕日久。今其有罪。當論如法。其明斷如此。然以果於誅戮。姦黨畏罪。遂構

大變云

**臨江梁氏寅**曰拜住為相振立紀綱脩舉廢墜裁不急之務杜僥倖之門加惠兵民輕徭薄斂英宗倚之相與勵精為治時天下宴然國富民足遠夷古未通中國者皆來朝貢請吏而姦臣畏之卒構禍難惜哉

諸王按梯不花及也先帖木兒奉皇帝璽綬迎晉王於鎮所初世祖以第四子

諸王迎  
晉王

那木罕為北安王鎮北邊王卒顯宗甘麻刺以長孫封晉王代之及卒子也孫帖木兒襲爵是為嗣晉王仍鎮北邊成宗武宗仁宗之立咸與翼戴之謀有盟書焉王府內史倒刺沙得幸於帝以其子哈散事丞相拜住入宿衛久之哈散歸言鐵失與拜住意忤欲傾害之是年三月宣徽使探忒來王邸為倒刺沙言主上將不容於晉王倒刺沙乃與探忒



晉王以  
逆謀告

深相結。八月。晉王獵於禿刺之地。鐵失  
密遣幹羅思來。曰。吾與哈散有謀焉。事  
成立。王為帝。晉王囚幹羅思。遣別列迷  
失等至上都。以逆謀告。未至而帝已南  
還。遂於中途遇弒。○九月。癸巳。晉王也  
孫帖木兒即皇帝位。于龍居河。大赦天  
下。○誅也先帖木兒。完者鎖南。禿滿等。  
於行在所。○以旭邁傑為右丞相。禿魯  
紐澤並為御史大夫。○命旭邁傑。紐澤

晉王即  
位

誅討逆  
賊鐵失  
等

誅逆賊鐵失。禿兒。赤斤鐵木兒。脫火  
赤章台等於燕都。並戮子孫。籍其家。○  
十一月。帝至大都。御大明殿。受諸王百  
官朝賀。○遣使至曲阜。以太牢祀孔子。  
○御史言曩者鐵失迭兒專政。誣殺楊  
朶兒只。蕭拜住。賀伯顏。觀音保。鎖咬兒。  
哈的迷失。黥竄李謙亨。成珪。罷免王毅。  
高昉。張志弼。天下咸知其寃。請昭雪之。  
詔存者召還錄用。死者贈官有差。○十

追謚考  
妣為皇  
帝后

誅竄逆  
賊

二月。追謚皇考晉王曰光聖仁孝皇帝。廟號顯宗。皇妣晉王妃曰宣懿淑聖皇后。○庚午。盜入太廟。竊仁宗及莊懿慈聖皇后金主。壬申。作仁宗主。仍督有司捕盜。○太常院臣言。世祖以來。太廟歲惟一享。先帝始復古制。一歲四祭。請裁擇之。帝曰。祭祀重事也。朕何敢簡其禮。命仍四祭。○誅逆賊唆南及其黨月魯禿禿。哈速敦等。流諸王月魯鐵木兒於

雲南。按梯不花於海南。曲呂不花于奴兒干。孛羅及兀魯思不花于海島。以監察御史脫脫等言。鐵木迭兒在先朝包藏禍心。離間親藩。誅戮大臣。使先帝孤立。卒罹大禍。其子唆南親與逆謀。久違天憲。乞正其罪。以快元元之心。○詔以明年為泰定元年。詔曰。朕荷天鴻禧。嗣大歷服。側躬圖治。夙夜祗懼。惟祖訓是遵。乃開歲甲子。景運伊始。思與天下更

詔改元

新。稽諸典禮。踰年改元。其以明年為泰  
定元年

資治通鑑節要續編卷之二十八



